

附件 1:

2018 级 MBA 研究生中期评优规则和安排

根据《广东工业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（MBA）研究生奖励办法》，现开展 2018 级 MBA 研究生中期优秀个人和优秀集体评奖工作。

申请评奖的研究生个人和集体必须符合爱国守法、爱校尊师、认可我校 MBA 品牌、团结同学、遵守学校及学院的相关规章制度的基本条件。

申报奖励的学生和集体每次评奖可以获得多项荣誉，如涉及奖金，则以最高奖励金额为准，不累积计算奖金。

一、评选对象

广东工业大学在籍的 2018 级 MBA 研究生，包括全体学生、各班级、MBA 联合各部门及各 MBA 学生社团。

二、奖项类别

本次评奖根据学生入学以来的整体学业表现和班级、社团工作情况，重点对本学期取得了优异成绩和显著职业发展的学生进行鼓励，在兼顾行为和态度的同时，以结果为主要评价内容。

奖项包括“MBA 卓越学业奖”、“MBA 卓越学生领袖奖”、“MBA 卓越班风奖”、“MBA 卓越团队奖”和“MBA 卓越贡献奖”。

三、评选条件和名额

1. MBA 卓越学业奖评选条件和名额

以班级为单位评选，获奖名额为班级人数的 5%（向上圆整）。在读期间以第一作者在广东工业大学 MBA 微信公众号发表非通讯稿文章 6 篇以上者，或在正规期刊以广东工业大学为第一作者署名单位发表过文章，或者撰写的案例（作者排名前三）被“中国管理学案例共享中心”收录，或者优秀事迹被市级以上媒体报道，或者参加市级以上各类竞赛获得三等以上奖项者，不受名额限制。

满足以下所有条件者可申请本奖项：

- （1） 本学期达到“新锐学业奖”的条件。
- （2） 始终保持勤奋认真的学习状态，理论水平和实践能力显著提高，并乐于分享。
- （3） 近一年获得所在单位表彰或职位晋升者优先评选（需提供证书、任命函等佐证材料）。
- （4） 在学校 MBA 微信公众号发表过文章，或在正规期刊发表过文章，或撰写的案例（不计作者排名）被“中国管理学案例共享中心”收录，或

者优秀事迹被正规媒体报道，或者各类竞赛获得三等以上奖项者，优先评选。

2. MBA 卓越学生领袖奖评选条件和名额

满足以下所有条件的班委成员、MBA 联合会干部可申请本奖项，总名额不超过 10 人。以班委身份申请本奖项，所在班级必须获得“MBA 卓越班风奖”，且每班仅限 1 人以班委身份申请；其他表现突出的干部可以联合会干部身份申请。

- (1) 本学期达到“MBA 新锐领袖奖”的条件。
- (2) 带领的集体获得了较有影响力的奖项。
- (3) 为广工 MBA 教育发展献计献策，在学员中具有较高的口碑和威信。
- (4) 积极搭建与政府、企业、中国 MBA 联盟、华南 MBA 联盟的资源共享平台，促进 MBA 学员间的联系和友谊，培养 MBA 学员团队精神，对提升广工 MBA 品牌影响力有显著效果者。

3. MBA 卓越班风奖评选条件和名额

总名额不超过 2 个；本学期班级同学累计在微信公众号发表 5 篇以上非通讯稿文章者不受总名额限制，可申请单列评选。评奖参考依据同新锐班风奖。

满足以下条件的班级可参与评奖：

- (1) 达到“MBA 新锐班风奖”的条件。
- (2) 在读期间，始终保持良好的班风、学风，并定期组织体现班级专业特色的常规性活动，或为学院做出较大贡献，在年级中起到表率作用。
- (3) 主动联络、帮扶一年级新生，并给与正面引导。

4. MBA 卓越团队奖评选条件和名额

满足以下条件的运动队、兴趣小组、俱乐部、MBA 联合会各部门等 MBA 学生社团，且持续半年以上者，可申请本奖项，名额不限。

- (1) 本学期达到 MBA 新锐团队奖的条件。
- (2) 有传承意识，主动吸纳新生参与，并培养接班干部。
- (3) 围绕团队宗旨成功组织过校际或校企活动，并取得良好的效果，受到同学们的欢迎。

5. MBA 卓越贡献奖评选条件和名额

限 1 个名额。担任过 MBA 研究生综合管理工作，高度认可我校 MBA 品牌，长期面向同学、校友和社会积极宣传我校 MBA 品牌，推动我校 MBA 品牌建设，就 MBA 教学、管理、资源整合等问题提出创新性管理优化措施并取得良好实践效果的，经 MBA 教育中心推荐、评奖认定小组审核，可获得本奖项。

四、评奖程序

1. 个人奖项的评选：由个人填写《广东工业大学 MBA 研究生评优申请表》（见附件）并附佐证材料，所在班级或 MBA 联合会内部集中评比通过后，于 12 月 15 日前将推荐名单和申请表发送到 mba@gdut.edu.cn（邮件标题格式为：2018 级 M

BA 中期评优资料-XX（姓名），并在发送邮件时勾选“已读回执”），MBA 教育中心组织评奖小组评审、确定拟获奖名单。

2. 集体奖项的评选：由 MBA 教育中心提供考勤和成绩数据给各班级（12 月 11 日前），符合条件的集体填写《广东工业大学 MBA 研究生评优申请表》并附佐证材料，于 12 月 15 日前将推荐名单和申请资料发送到 mba@gdut.edu.cn（邮件标题格式为：2018 级 MBA 中期评优资料-XX（集体名），并在发送邮件时勾选“已读回执”），MBA 教育中心组织评奖小组针对评奖参考指标进行量化打分，确定拟获奖名单。

3. 拟获奖名单在 MBA 教育中心主页公示 3 天。公示期间，学生对名单有异议者，可向 MBA 教育中心实名提出并递交相应说明材料。

五、奖励办法

1. 颁奖仪式将于 12 月 21 日晚 18:30-20:30 举行。MBA 教育中心将对获奖的个人和集体颁发荣誉证书，按 1000 元/人的标准发放个人奖金（突出贡献奖 3000 元/人），按 2000 元/集体的标准发放集体奖金。

2. 获奖情况记入学生档案，作为 MBA 教育中心推荐就业岗位、推荐合作项目的重要指标和依据。

以上如有未尽事宜，解释权归 MBA 教育中心。

广东工业大学管理学院 MBA 教育中心

2019 年 11 月 26 日